

三年來整理地方財政報告

賦字第13號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七月

賦稅司檔案股

三年來整理地方財政報告

孔祥熙



國史館典藏，由國立圖書館數位化

國史館藏書



0112803

方 3

分類號	566.92
著者號	1845
種次號	

三年來整理地方財政報告

目次

緒言

- 一、廢除苛捐雜稅與減輕田賦附加
- 二、確立地方預算
- 三、整理田賦先舉辦土地陳報
結論

統計圖表

- 一、各省市廢除苛捐雜稅統計圖表
- 二、各省市減輕田賦附加統計圖表
- 三、各省辦理縣市地方預算統計圖表
- 四、各省辦理土地陳報近況圖表
- 五、辦理土地陳報後溢地實例圖表

統計圖表

六、辦理土地陳報減輕人民負擔實例圖表

七、辦理土地陳報後省縣盈收稅款實例圖表

三、名義地主耕者由地主交納地稅圖表

二、名義地主耕者由耕者交納地稅圖表

一、名義地主耕者由耕者交納地稅圖表

契卡圖表

契書

三、耕種田地由耕種者由耕者耕種

二、耕種田地由耕者耕種

一、耕種者耕種地由耕者耕種

誓言

目次

二年來整頓地主根奸賊害

三年來整理地方財政報告

緒言

財政部自民國二十三年五月第二次全國財政會議後，整理地方財政，即集中於下列三大目標：

- 一、廢除苛捐雜稅與減輕田賦附加，
- 二、確定縣地方預算，
- 三、整理田賦先舉辦土地陳報。

上述三端，且依次爲其實施步驟，先以廢除苛捐雜稅與減輕田賦附加，俾輕人民負擔；繼卽確定縣地方預算，藉樹整理財政規範，終乃整理田賦舉辦土地陳報，以期充裕地方財源。三年以還，經各省市當局之不斷努力，均得相當結果，差堪告慰。關於苛捐雜稅與田賦附加之裁廢，總額已達九千七百餘萬元，縣地方預算之成立者，亦有一千五百零八縣，土地陳報之推行，先後已達四百餘縣。茲撮要述之如下：

一、廢除苛捐雜稅與減輕田賦附加

廢除苛捐雜稅，久為本黨之政策，二十三年第二次全國財政會議，經議定不合法稅捐範圍及田賦附加減輕標準，督促各省市切實執行，并呈奉國府特頒明令，所以表示與民更始之決心，而昭大信於國民，各省市奉令後，亦均努力辦理，先後報告廢除苛雜與減輕田賦附加者，計有江蘇、浙江、安徽、河北、山東、河南、山西、察哈爾、綏遠、湖南、湖北、江西、福建、廣東、廣西、陝西、雲南、貴州、四川、寧夏、甘肅、青海、西康、北平、威海衛、等省市。最近貴州之百貨稅，江西之清匪善後捐，湖南之產銷稅，四川之地方稅，亦均由部與地方政府商定實行裁廢辦法，綜計自二十三年七月以迄二十六年六月止裁廢之苛雜種類達六千七百餘種，款額達六千六百十三萬餘元，裁減田賦附加之種類達三百餘種，款額達三千一百零六萬餘元，兩共裁廢之種類，計七千餘種，款額計達九千七百餘萬元之鉅，以全國人口均攤計之，雖每人平均僅及二角，但苛擾及於閭閻，以及中飽侵蝕之實際取諸人民者，為數何止倍蓰，而中央德意藉以深入民間，其影響更不能以數字計也。惟苛雜裁廢之後，必須繼

之以根本整理，整理財理之首要，厥爲預算制度之推行，有預算則一切收支方有範圍，庶幾廢於此者，不致重增於彼，廢於今日者，不致恢復於他時，故財政部對於裁廢苛雜附加後，即重在確定預算，俾收標本兼治之效，而樹地方財政之基礎。

二、確立地方預算

整理地方財政，必自確立預算始，財政部自第二次全國財政會議以後，除悉心審核省市地方預算以外，更於縣市地方預算，竭盡全力督促各省辦理，各省亦深知縣市地方預算之重要，無不努力奉行，三年以來，成績各有進展，所有二十四年度辦理縣市地方預算情形，財政部曾於整理地方財政簡要報告內，略有敘述，附以統計圖表，俾便檢查，二十五年部中整理地方捐稅委員會，復編有最近各省市縣地方預算分類統計表，於各省市則自二十二年度至二十四年度，將其歲入歲出分類統計，於各省之縣地方，因自二十四年度始有預算成立，僅將是年度各縣歲入歲出分類統計，刊布以來，全國省市縣地方財政，得有數字上之稽考，雖不敢謂完全確實，而財政部監督地方財政，若不從此着手，

實無以行使監督之權，且無以樹整理之基，茲二十五年度業已告終，關於各省市縣地方預算進行概況，不能不有簡略之申述，而以縣市預算成立達一千五百零八縣，按之二十四年度一千三百十六縣，計增加一百九十二縣，比較上尤有顯明之進步，循是以往，根本既固，益致力於嚴厲執行，地方財政，當不再有紊亂之虞矣。

三、整理田賦先舉辦土地陳報

地方財政，無論省縣，大都賴田賦以爲來源，高者十達八九，低亦在半數以上，苟整理得法，不特廢除苛雜與減輕附加有所抵補，即地方新興事業之需用，亦不患無挹注也。惟田賦爲我國最古之稅源，積弊最深，吏胥之中飽侵蝕，既足爲吏治之害，人民之負担失均，又叢爲民怨之府，是故整理田賦，不第有益稅收，抑且利溥民生，不第澄清積弊，抑且裨益吏治。第四屆四中全會宣示方針，以舉辦土地陳報爲整理田賦之先着，標本兼顧，法良意美。二十三年財政會議，更斟酌各地方實地情形，議定土地陳報之具體辦法。乃分別督飭各省擇縣試辦，進行均頗順利。而蘇皖豫鄂試辦縣區，尤屬成效卓著。言畝額則

江蘇蕭縣溢出一百十二萬餘畝，安徽當塗二十九萬餘畝，河南陝縣六十八萬餘畝，湖北咸寧十六萬餘畝；言稅額則蕭縣減輕稅率以後，省縣雙方尚可盈收四萬餘元，當塗十一萬餘元，陝縣三萬七千餘元，咸寧二萬四千餘元；以言減輕人民貞擔，則蕭縣有賦田畝減輕百分之二十，當塗百分之三十，陝縣百分之六十八，咸甯百分之十六。土地陳報之裕課利民，更益信而有徵。最近蘇、皖、豫、鄂、魯、閩、桂、黔、湘、陝、川等省，均分別推行，先後舉辦者，達四百餘縣。他若河北、甘肅、青海等省，不久亦可見諸實施，其他各省，除財力充裕舉辦清丈者外，大致均在籌備進行中。此後土地陳報業務，當為全國整理田賦之中心工作，假以相當歲月，全國田賦之整理，當即克告厥成。

結論

綜上所述，均不過就最近三年來整理地方財政之實況而言，其所設施，屬於消極者多，即間有積極意義而尚未脫於因襲。今後地方財政之整理，不僅以循成規為能事，尤須創新制以維久遠，故須積極規劃，以求進步。舉其大者約有三端：

第一、健全地方金融機構，

第二、完成財務行政制度，
第三、發展生產事業。

右列三者，不特關係地方財政，且於國民經濟影響綦鉅，財政部當本最近三年來整理地方財政之經驗與決心，督促進行；地方當局亦必本年來革新庶政之成績，協力邁進，用以竟整理地方財政未竣之功，且從而完成國民經濟建設之大計。語云，作始也簡，將畢也鉅。國計民生亦或不無小補也歟？

最近三年來整理地方財政，事繁不憚細述，茲擇有關統計，分製簡要圖表附諸篇末，藉便省覽。

一、財政收入
 國庫收入：本年為一千五百零四萬零八百零九元，比去歲增加一千一百零二元。
 稽徵稅收：本年為一千五百零四萬零八百零九元，比去歲增加一千一百零二元。
 賦稅收入：本年為一千五百零四萬零八百零九元，比去歲增加一千一百零二元。
 其他收入：本年為一千五百零四萬零八百零九元，比去歲增加一千一百零二元。
 二、財政支出
 國庫開支：本年為一千五百零四萬零八百零九元，比去歲增加一千一百零二元。
 稽徵稅費：本年為一千五百零四萬零八百零九元，比去歲增加一千一百零二元。
 賦稅開支：本年為一千五百零四萬零八百零九元，比去歲增加一千一百零二元。
 其他開支：本年為一千五百零四萬零八百零九元，比去歲增加一千一百零二元。
 三、財政盈餘
 本年為一千五百零四萬零八百零九元，比去歲增加一千一百零二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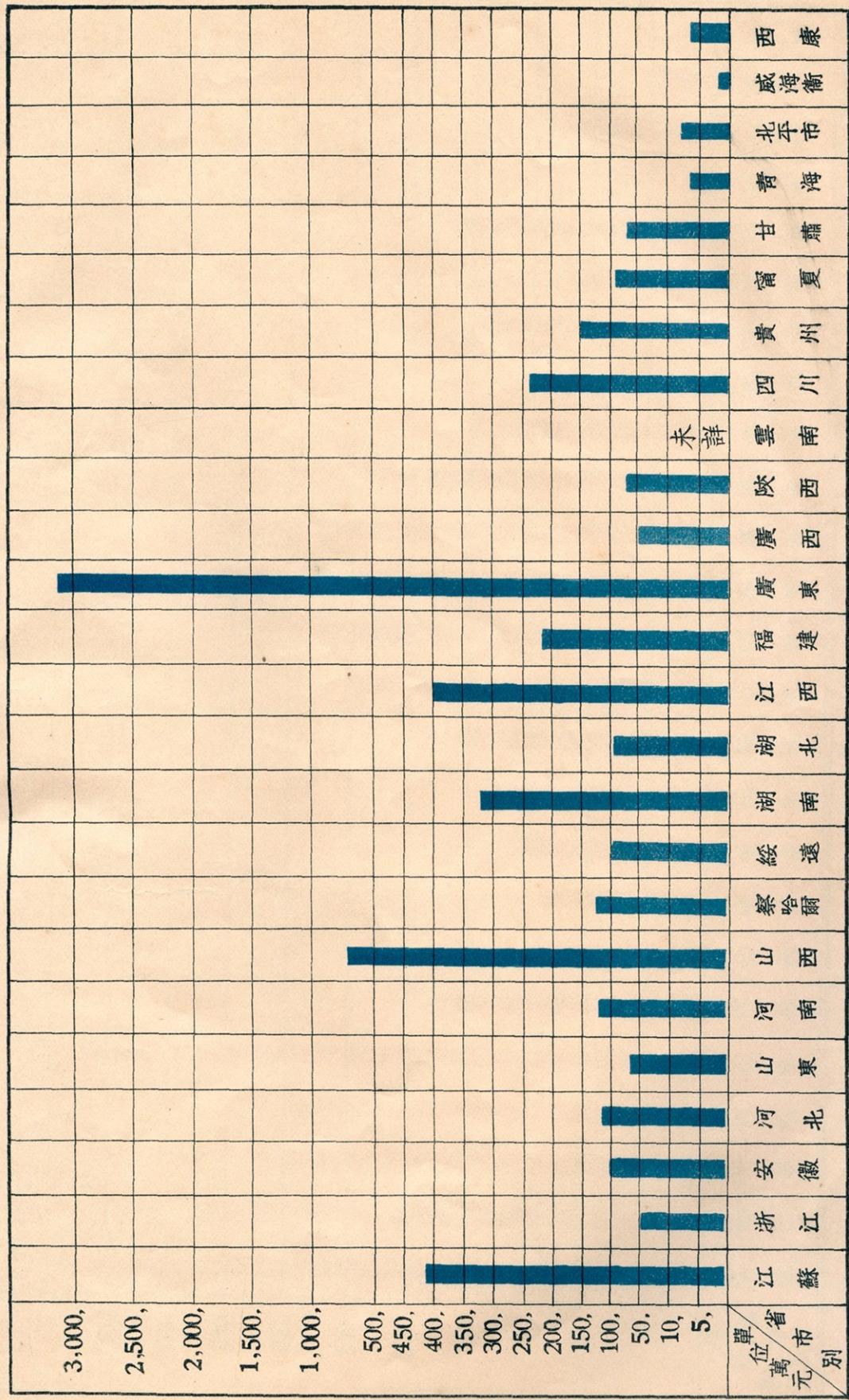
統

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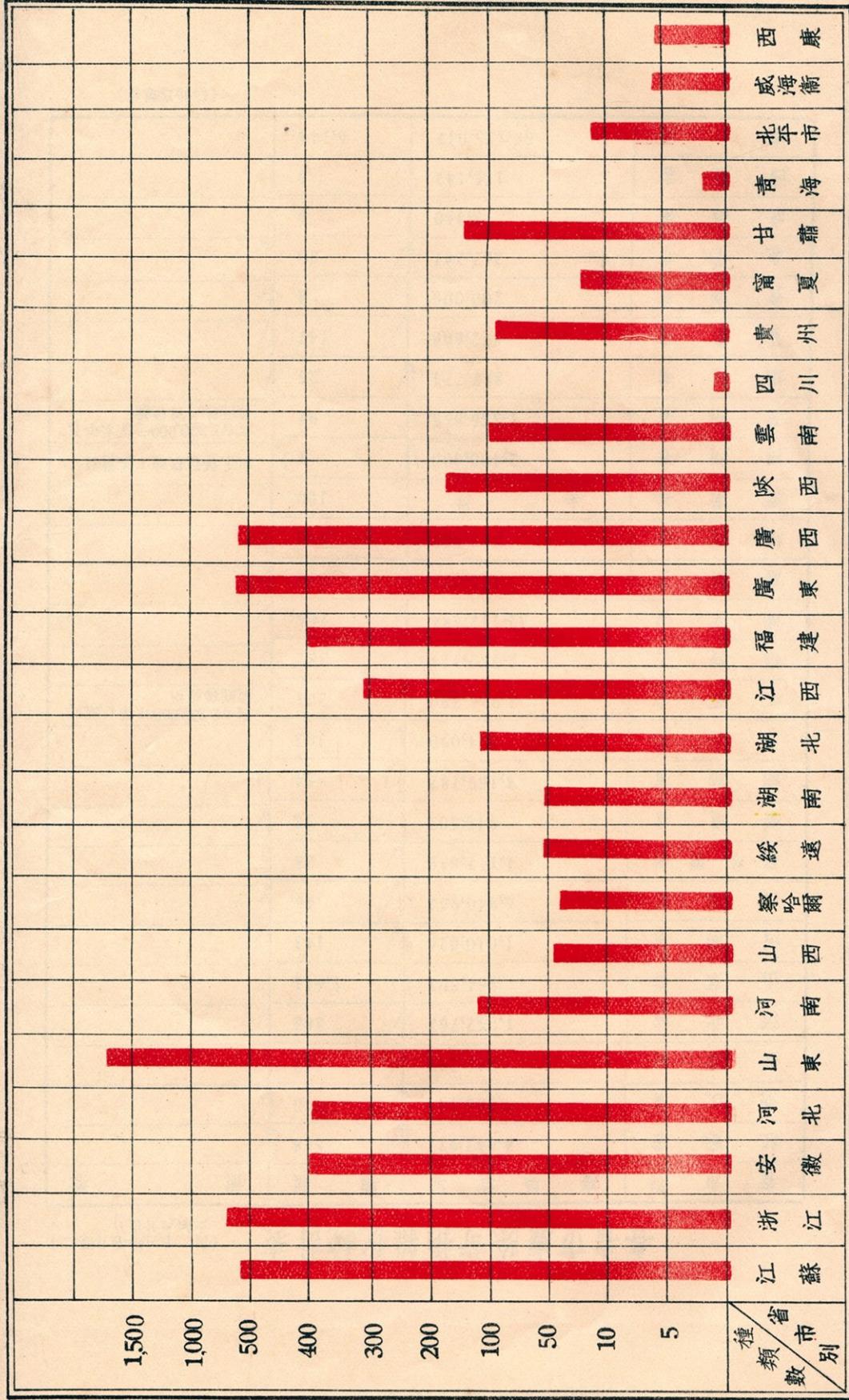
圖

表

各省市廢除苛捐雜稅款額統計圖（自民國二十三年七月至二十六年六月止）



各省廢除苛捐雜稅種類統計圖（自民國二十三年七月至二十六年六月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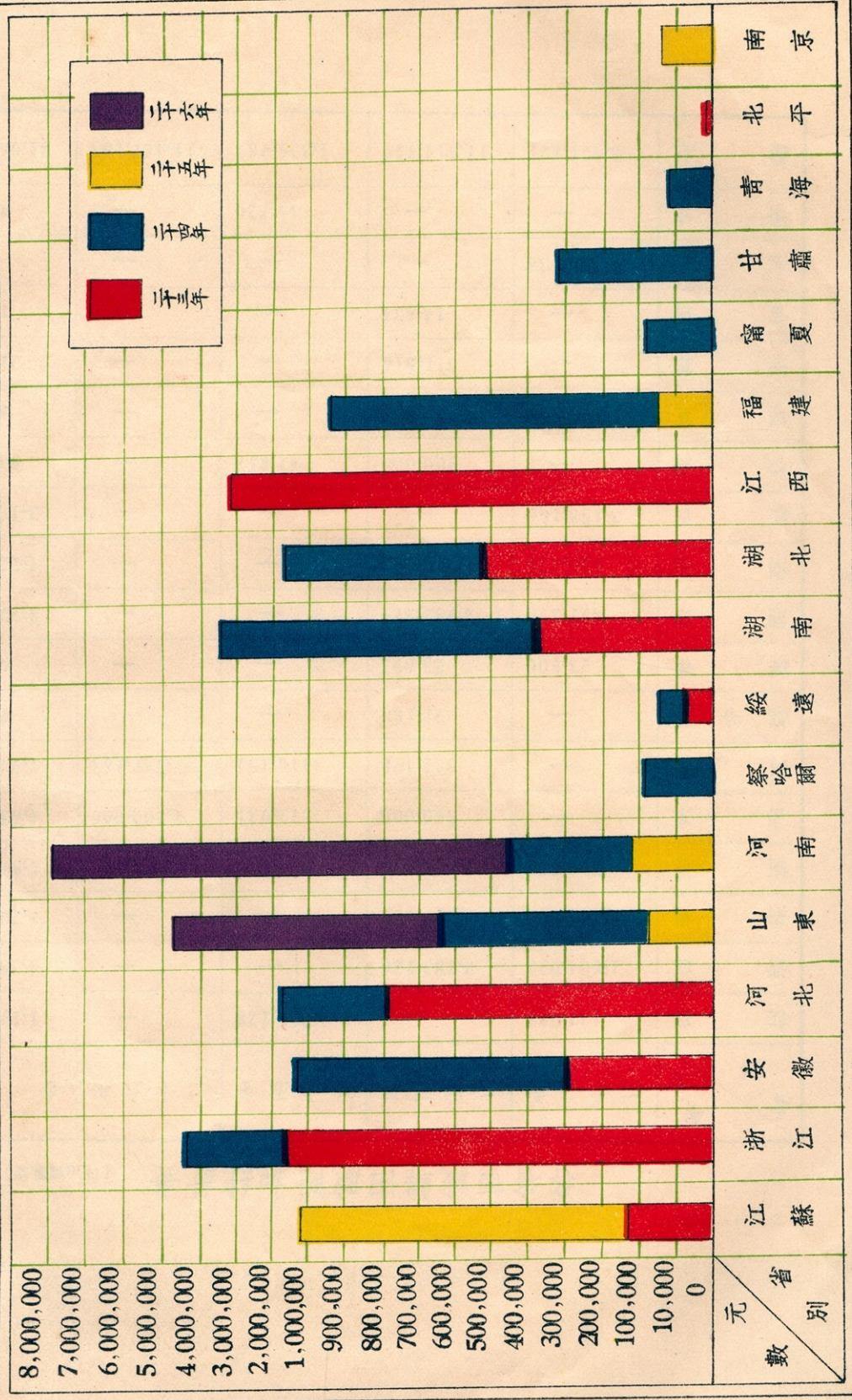
各省市廢除苛捐雜稅統計表

(自二十三年七月至二十六年六月止)

省 市 別	廢 除 款 額	種 類	備 考
江 苏 省	4,042,977	598	
浙 江 省	456,941	740	
安 徽 省	866,249	392	
河 北 省	1,042,762	383	
山 東 省	564,501	1,641	
河 南 省	1,010,026	143	
山 西 省	6,940,962	46	
察 哈 爾 省	1,147,838	38	
綏 遠 省	945,502	54	
湖 南 省	3,159,782	54	
湖 北 省	834,090	103	
江 西 省	3,936,790	301	內有2,200,000元係已裁之 清匪善後捐
福 建 省	2,250,414	382	
廣 東 省	32,117,644	706	
廣 西 省	457,074	616	
陝 西 省	522,859	152	
雲 南 省	未 詳	100	
四 川 省	2,400,000	1	以上係已裁地方稅數目
貴 州 省	1,356,868	91	內有1,300,000元係本年五 月已裁之百貨稅
寧 夏 省	867,771	25	
甘 肅 省	572,608	147	
青 海 省	200,000	3	
北 平 市	262,287	20	
威 海 衛	3,960	6	
西 康 省	175,142	6	
總 計	66,135,047	6,748	

(以元為單位)

各省市減輕田賦附加統計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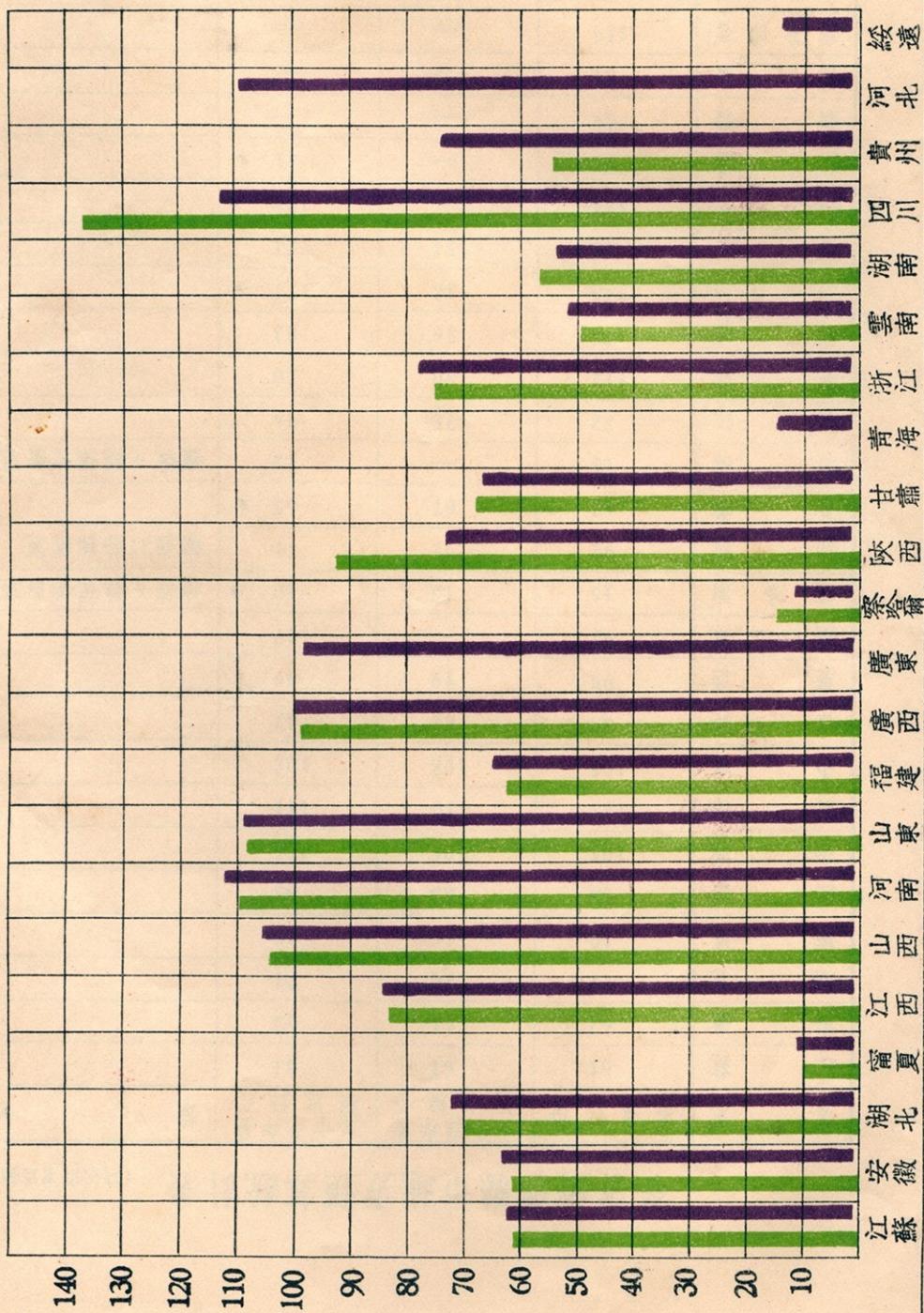
各省市減輕田賦附加統計表

(以元為單位)

省 別	年 份	二十三年	二十四年	二十五年	二十六年	合 計
江 蘇		137,978	—	1,056,128	—	1,194,106
浙 江		1,604,037	2,783,726	—	—	4,387,763
安 徽		286,891	919,497	—	—	1,206,388
河 北		799,000	1,095,555	—	—	1,894,555
山 東		—	560,000	72,931	4,000,000	4,632,931
河 南		—	343,196	116,151	7,487,163	7,946,510
察 哈 爾		—	91,188	—	—	91,188
綏 遠		23,500	23,693	—	—	47,193
湖 南		491,590	2,982,329	—	—	3,373,919
湖 北		520,221	1,200,000	—	—	1,720,221
江 西		3,158,166	—	—	—	3,158,166
福 建		—	900,000	47,857	—	947,857
寧 夏		—	89,395	—	—	89,395
甘 肅		—	311,516	—	—	311,516
青 海		—	14,634	—	—	14,634
北 平		138	—	—	—	138
南 京		—	—	46,720	—	46,720
總 計		6,921,521	11,314,729	1,339,787	11,487,163	31,063,200

各省辦理縣市地方預算統計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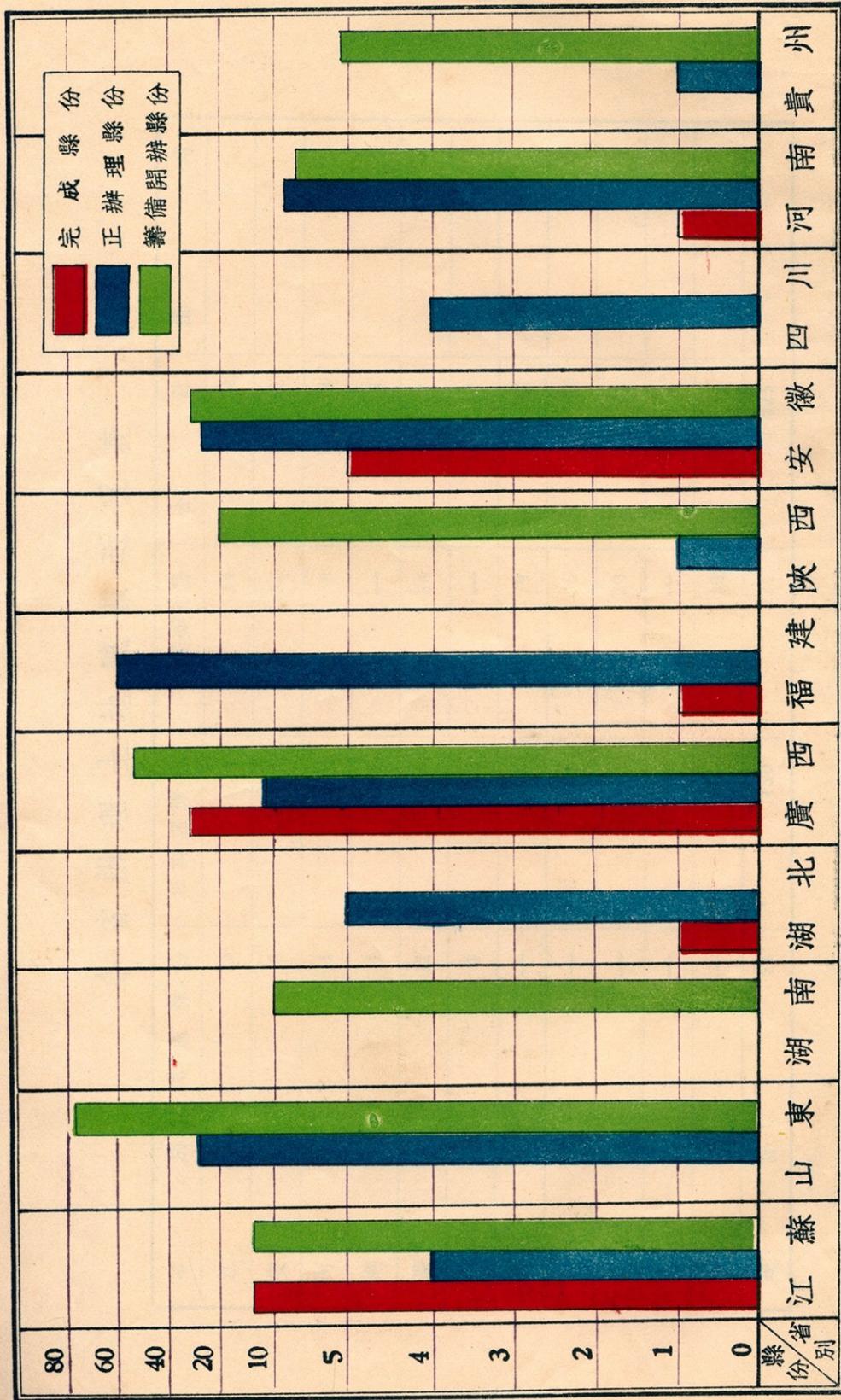
二十二四年度核定縣份
二十二五年度核定縣份



各省辦理縣市地方預算統計表 (以送部者為標準)

省 别	各 省 縣 份	二 十 四 年 度 核 定 縣 份	二 十 五 年 度 核 定 縣 份	備 放
江 蘇	61	61	61	
安 徽	62	61	62	
湖 北	71	70	71	
寧 夏	10	10	10	
江 西	83	83	83	
山 西	105	105	105	
河 南	111	110	111	
山 東	108	108	108	
福 建	63	62	63	
廣 西	99	99	99	
廣 東	97	—	97	
察 哈 爾	16	15	10	據報 6 縣係僞匪區
陝 西	92	92	71	據報 21 縣係匪區
甘 肅	67	67	65	
青 海	16	—	12	據報 4 縣係蒙番區
浙 江	72	75	76	
雲 南	112	50	50	
湖 南	75	56	53	
四 川	148	138	111	
貴 州	84	54	71	
河 北	131	—	108	
綏 遠	16	—	11	
新 疆	59	—	—	
西 康	31	—	—	
東 北 四 省	159	—	—	
合 計	1,948	1,316	1,5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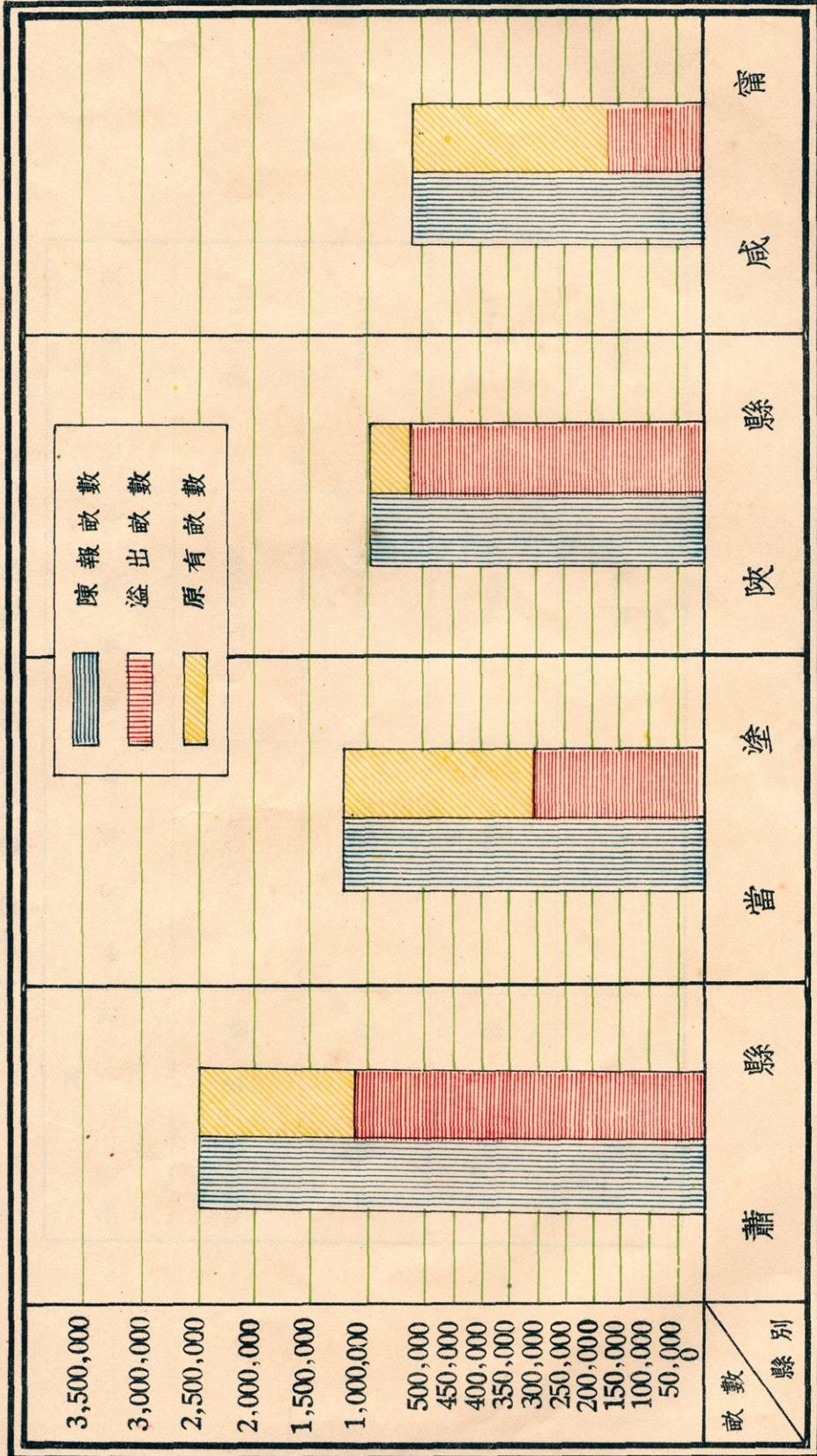
各省辦理土地陳報近況統計圖



各省辦理土地專報近況表

省	別	完 成 縣 份	正 辦 縣 份	議開辦縣份	合 計	備 考
江	蘇	14	4	14	32	
安	徽	5	27	30	62	
河	南	1	9	8	18	
湖	北	1	5	—	6	
廣	西	32	11	54	97	
福	建	1	60	—	61	
山	東	—	28	79	107	
貴	州	—	1	6	7	
陝	西	—	1	20	21	
四	川	—	4	—	4	
湖	南	—	—	10	10	
總	計	54	150	221	4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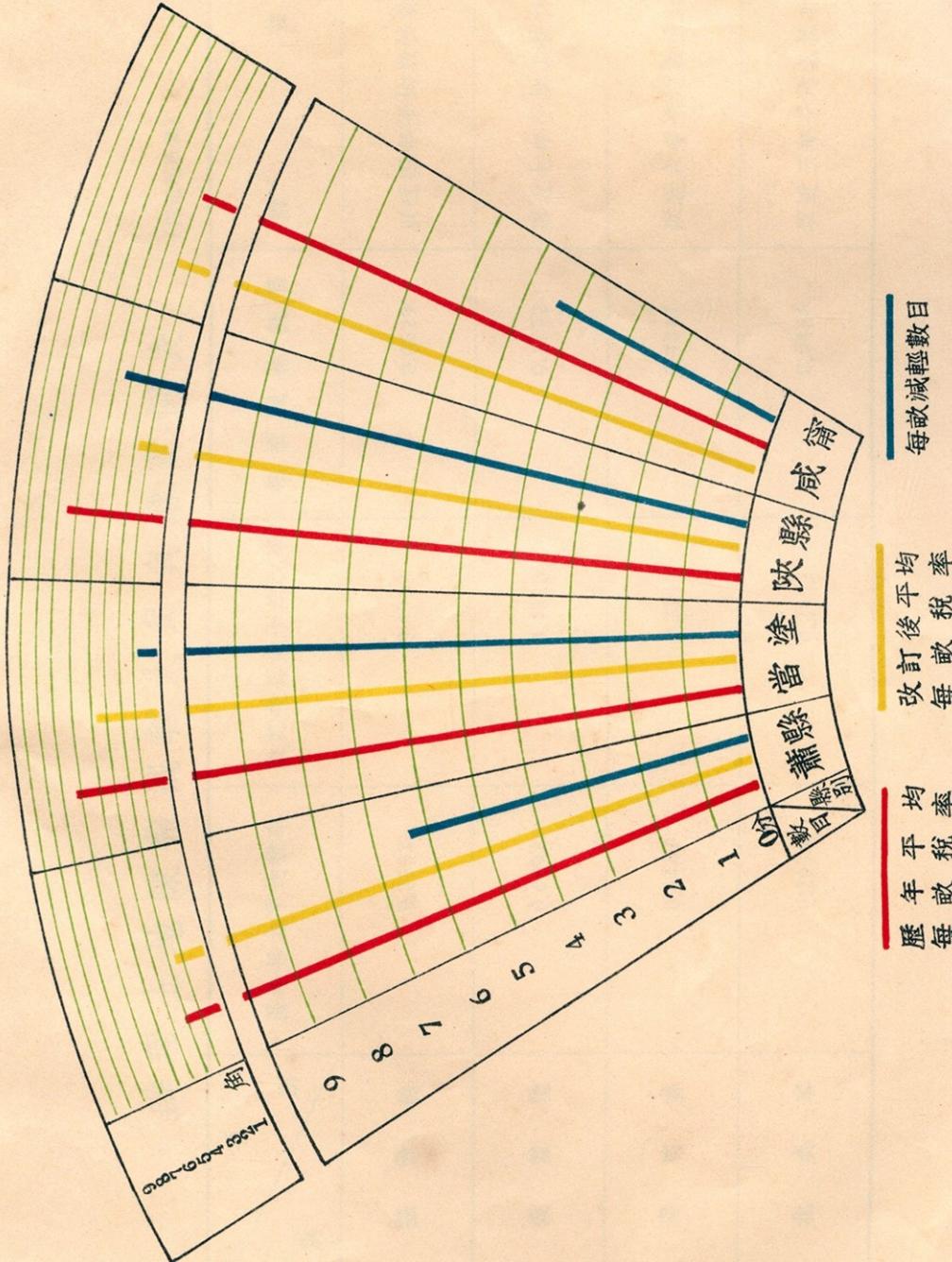
辦理土地陳報後溢地實例圖



辦理土地陳報後溢地實例表

縣 別	項 別	原 有 數	帳 報 數	溢 出 數	溢 出 數
江 蘇	縣	1,332,081	2,453,665	1,121,584	
安 徽	當 塗	901,895	1,197,804	295,909	
河 南	陝 縣	217,690	900,638	682,948	
湖 北	咸 寧	372,745	537,919	165,17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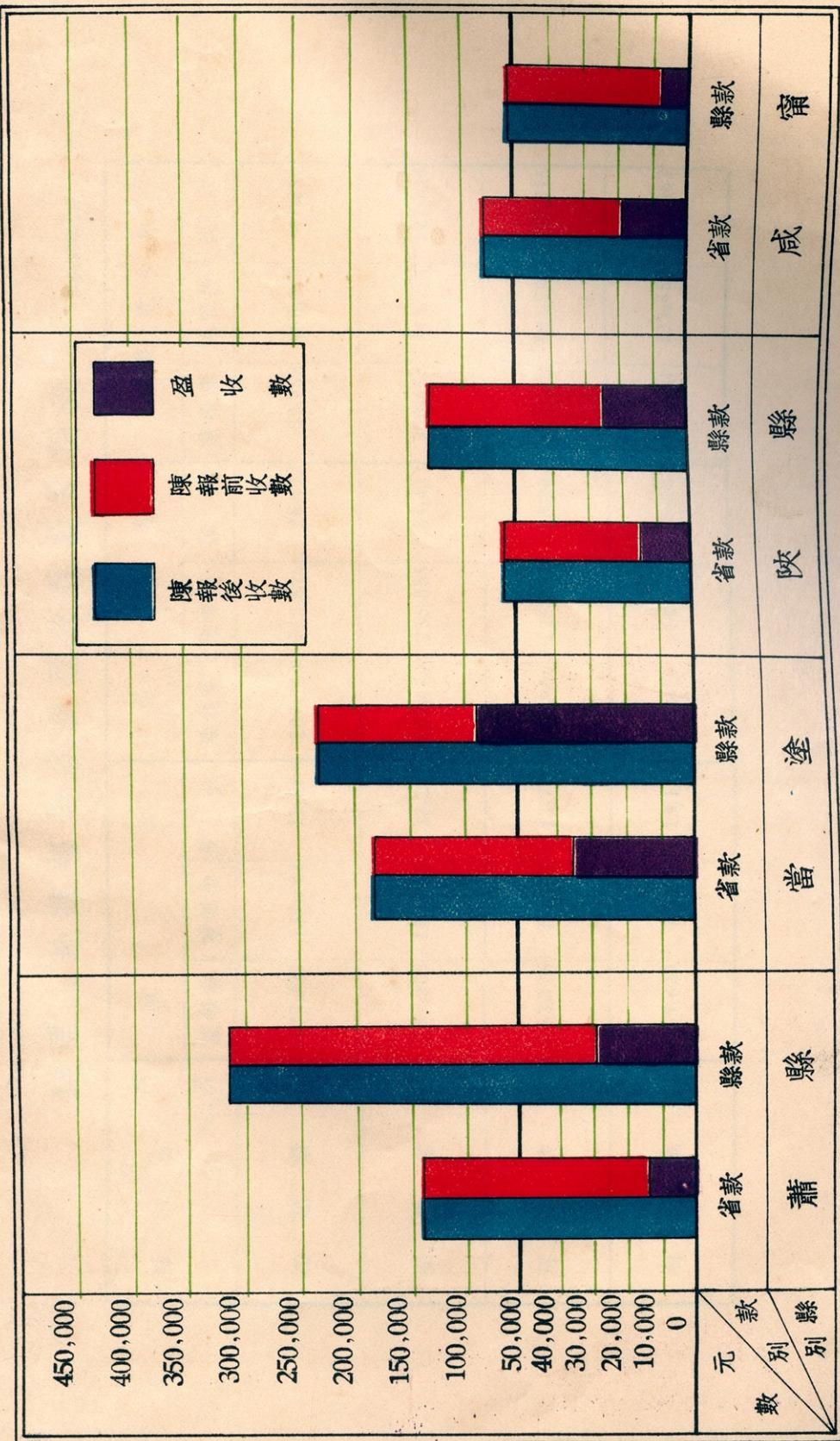
辦理土地陳報減輕人民負擔實例圖



辦理土地陳報減輕人民負擔實例如表
(以元為單位)

縣 別 項 別	歷年每次平均稅率	改訂後每畝平均稅率	每畝減輕數目	附 註
江蘇縣	0.2937	0.2308	0.0629	以近四年平均數核計
安徽塗當	0.6092	0.4320	0.1772	以近七年平均數核計
河南陝縣	0.6487	0.2140	0.4347	以近六年平均數核計
湖北咸寧	0.2918	0.2462	0.0456	以近三年平均數核計

圖例實款稅收盈縣後報陳地土辦理辦



辦理土地陳報後實收稅款表

(以元為單位)

款項 別 別	省		縣		款		省		縣		款		合計		
	陳報前	陳報後	盈收	陳報前	陳報後	盈收	陳報前	陳報後	盈收	陳報前	陳報後	盈收	陳報前	陳報後	
江蘇	122,734	135,298	12,564	287,224	315,696	28,472	409,958	450,995	41,036						
安徽	149,203	182,495	33,292	151,452	235,885	84,433	300,655	418,381	117,726						
河南	53,726	67,447	13,721	101,966	125,260	23,294	155,692	192,707	37,015						
湖北	59,639	77,820	18,181	48,457	54,639	6,182	108,096	132,459	24,363						

國史館藏書



0112803